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安信证券”）作为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坚朗五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坚朗五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了认真、审慎调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84号）文核准，坚朗五金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359万股，其中新股发行4,436万股，老股转让923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57元，本次公司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6,845,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3,309,200.4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3,535,999.5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瑞华验字[2016]48260005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92,516,113.24元，购买理财产品 22,000 万元，产生收益等5,600,357.54元，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76,620,244.30元。

前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 年化 收益率	是否 到期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11 期	22,000	募集资金	2017.4.1	2017.10.17	3.50%	否

2、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由于项目的实际需求，需要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现阶段属于项目建设初期，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以增加公司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1、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产品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

2、现金管理额度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和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公司实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所投资产品不得违反相关规定，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3、决议有效期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4、实施方式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得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他衍生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产品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议；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履行的程序

本事项已经 2017 年 5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资料以及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并将在未来持续关注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督促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坚朗五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也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对坚朗五金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宜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潘祖祖

龙望志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6日